

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

限制性股票的核查意见

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华宏科技”）监事会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《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对公司本次回购注销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数量进行了核查，现发表核查意见如下：

公司激励对象陈玉辉、夏春友因个人原因辞职，已不符合公司《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所规定的激励条件，公司拟按照规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。监事会已对公司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事项进行了核查，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及公司《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等相关规定，同意按照上述有关规定回购注销该部分限制性股票。

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7 日